**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参加2024年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抽查经费项目采购需求调查活动，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参与调查的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属于 （行业）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企业（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